

第一章：與神同工

最後的改變

耶穌在地上的歲月接近尾聲之際，祂賜給門徒一個最大的提升。祂告訴十二位門徒，祂不再稱他們為僕人，乃稱他們為朋友——從僕人變成親密的朋友。

當耶穌提升門徒時，祂說明了兩者地位的不同。僕人以工作為導向，最重要的事情是順服。這樣做是正確的，因為他們的人生取決於在那領域的成功。但朋友關心的重點不一樣。**朋友最重要的事不是順服，順服永遠重要**，如前一節經文所強調：「你們若遵行我所吩咐的，就是我的朋友了」（約 15：14）。**但朋友比較關心的是失望，不是不順服。門徒的焦點從命令變成同在，從任務變成關係，從「我為祂做什麼」變成「我的選擇會如何影響祂」。**這種神所賜的友誼使我們能夠持續經歷改革。

重點的改變

僕人和朋友不同的經典例子是馬大和馬利亞的故事。馬利亞尋求與耶穌同在，討祂喜悅；馬大想要透過服事來討祂喜悅。

馬利亞不是不工作，她只是學習在祂的同在中服事，做耶穌想要的事。在神的同在中服事遠比為了祂的同在而服事要好。畢麥克牧師（Mike Bickle）的說法最貼切，一個熱戀中的愛人在討神喜悅上的表現總是勝過一個好的僕人。

神的心意

我們通常以為神的心意是靜態——固定、不會改變的、在特定時間的特定事件。在認識神的心意上，我們所欠缺的元素是個人在神心意的彰顯上所扮演的角色。

當神打算消滅以色列時，摩西提醒神，這一群人是神的百姓，是神帶領他們出埃及的！基本上神是同意摩西的說法，應許不消滅他們。最令人驚訝的**不是神改變祂的心意，讓以色列存活，而是神希望摩西來和祂討論祂的心意**，而且摩西知道這一點。亞伯拉罕是另一個類似的例子。歷史上這些立約的朋友似乎都共同認識到神期待他們參與祂旨意的彰顯，他們必須比神更早採取行動，幫助百姓得到他們所需的。神旨意的重點在於讓摩西參與整個過程。**祂心意不在於事件本身，而在於希望祂的朋友親近祂，進入祂的同在，成為代表人。**神心意的過程和結果都一樣，通常是動態，不是靜態的。

神從來就不想把信徒當作木偶來控制。神其實是親自向祂百姓的渴望敞開。事實上，我們可以說：「**對你重要的事情就是對神重要的事情。**」

當教會一直在等候神再度賜下一句話語時，神也正在等候聽見祂百姓的夢想。**祂渴望我們扮演起自己的角色，不是因為祂需要我們，乃是因為祂愛我們。**

神的主權

神掌有主權。但神統治萬有的地位並不會因為我們和基督一起同工就被否決。關於這個主題，我最喜歡引用我好朋友 Jack Taylor 的一句話，他說：「**神對自己的主權有完全的把握，祂一點都不怕祂會沒有主權。**」

如果與惡相交會在我們裡面產生惡，那麼與神相交豈不是更會在我們心中形成具永恆價值的渴望，最終歸榮耀給神呢？該注意的是：**這些渴望不是來自命令**，因為我們與神相交，它們是我們與神的關係所產生的後裔。

本書最主要的目的是教導、鼓勵信徒與神親密相交，讓這樣的關係形成他們心中的渴望，並活在這樣的渴望中。很多信徒故意看輕個人的渴望，想要除去他們的每一個渴望，藉此證明他們順服神。這種作法事實上是過度的無私，超越神的旨意，而且實際上是否認神是他們裡面的夢想和能力的父親。因為外表看起來是一種宗教的無私，這種作法外面聽起來好聽，但實際上卻是敵擋神的心意。耶穌基督是唯一的門。在基督裡找到生命的唯一方法就是完全降伏於祂。

但神國裡面的生命已經超越進入窄門的救恩階段，是完全不同的一回事，它的裡面比外面大，我們就是在這裡聽見主對我們說，我們不再是僕人，乃是朋友。就是在這種情境中，主說無論我們求什麼，父都要賜給我們。這強調的是**你要什麼**。神賜給我們所求的，但我們不能忘記這情境，否則只會製造出更多口裡承認基督、卻自私自利的人。**如同復活之前要先經歷十字架，在神賞賜我們所求之前，我們必須先完全順服於祂心意。**相反的，若我們完全沒有任何渴望，這也很危險，因為我們就無法真實、成功的在地上代表基督。